

#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 113 年九年級各項升學綠皮書

**重要資料!!必看**

如果不翻開詳閱，恐  
會影響升學權益



本手冊可解決大部  
分升學問題，請務  
必詳閱，不懂再電  
洽註冊組詢問!#220

【本手冊請同學妥善保留至已錄取學校並報到完成】

手冊內容	頁碼
重要提醒暨家長簽名回條 (回條需於 4 月 08 日(一)中午前繳回)	P. 1
弘道國中 113 年「會考後」升學行事曆	P. 3~4
113 學年度臺北市「優先」免試入學(每人擇 1 校報名)	P. 5~6
113 學年度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每人填 30 個志願)	P. 7~8
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每人選填 30 個志願)	P. 9~12
113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北中南各區擇 1 校報名)	P. 13~15
113 學年度基北區特色招生考試分發相關資訊 (育成高中、西松高中、海大附中、中正高中)	P. 16~17
附表	備註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暨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暨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小心拆下 可直接使用
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	已於其他管道 報到且確定不 報基北免試者， 請於 <u>6 月 21 日</u> (五)下午 4:00 前交回教務處。

如有任何報名疑問，請洽教務處註冊組；學校的選擇與志願的排序，可洽輔導室

- ★因入學管道多元，請同學依據個人需求詳閱校內升學行事曆及各招生簡章★
- ★升學報名資料若需學生、家長簽名者，請務必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簽全名★

升學時程或內容若有更動，以註冊組最新公布時程為準  
訊息將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適性入學專區」-「升學公告」

## 【重要觀念】釐清

### 一、教育會考≠免試入學

(一)教育會考(學力品質)：是政府為瞭解且確保國民中學學生學力品質，除特殊原因外每位學生應參加教育會考。

(二)免試入學(升學管道)：代表「除了學力品質測驗(會考)之外，不需要再另外透過其他考試」即可申請入學，部分免試入學管道中的「比序項目」會納入會考結果。

(三)綜上，學生沒有參加會考，依然可以報名免試入學管道，只是在跟別人分數作比序時，在比較會考結果上較為吃虧(因為大部分學生都有參加會考)。倘若有考教育會考，卻沒有報名免試入學升學管道，學生「依然沒有學校可讀」。

### 二、變更就學區

(一)何謂變更就學區？報考基北區以外的高中職(如：因為搬家，要去念宜蘭的高職)。

(二)我原本住臺北市，要搬家去三重，需不需要申請變更就學區？

若同學要報考的學校是位於臺北市、新北市或基隆市的高中職，不需要申請變更就學區，若要報名這三個縣市以外的高中職，請向教務處註冊組申請變更就學區。

(三)變更就學區之後，國中教育會考在哪裡考？

一樣在臺北考區考試，只是之後申請的學校是「臺北市、新北市或基隆市以外」的高中職，不影響會考應考地點。

### 三、臺北市優先免試v. s. 基北區免試入學

(一)臺北市優先免試：優先是指「時程上的優先」。

1. 此管道僅有「臺北市國中應屆畢業生可參加」，招生學校也只限「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

2. 其中分第一類與第二類。第一類招生學校為私立高中職學校，第二類招生學校含公立與私立高中職學校。

3. 每個學生可選填1個學校作申請，**第二類公立學校招生會採計基北區免試入學比序原則**。

(二)基北區免試入學：即大家最熟知的線上選填30個志願，依照比序原則系統分發。

1. 此管道是所有升學管道中「最後一個」。

2. 每人可選填30個志願，選擇學校是屬於基北區範圍內之公私立高中職。

### 四、五專優先免試v. s. 五專聯合免試

(一)五專優先免試：優先是指「時程上的優先」，時程比五專聯合免試早辦理招生。

1. 管道內含部分國立大學，全臺一區，每位學生可選擇30個志願，系統分發。

2. 部分學校會採計會考成績。

(二)五專聯合免試：分為北區、中區、南區，各區招生學校不同

1. 每位學生可於一區內選擇1所學校。

2. 若學生北中南三區都有喜歡的學校，一次可報3所，填3張報名表，但最後只能選擇一區內的學校作報到(三區同時報名、放榜與報到)。

以上僅作大略說明，詳細請參考各管道簡章，請先仔細閱讀簡章，有疑問再電洽註冊組詢問!

# 重要提醒

- 一. 九年級應屆畢業生應按照『校內報名』之期程進行各項報名作業。
- 二. 基北區免試入學(高中職)將在 6 月 21 日(五)12:00 公佈最終招生名額及學生個人序位，隨即開始正式選填志願，選填志願在 6 月 27 日(四)中午 12:00 結束，由學生自行使用專用紙張列印正式報名表，正式報名表一經列印則不得更改任何志願，請同學特別注意!
- 【注意】(1)無法自行列印正式報名表者，請學生先確認已完成選填並自行封存志願(即按下正式列印)後，再攜帶經家長簽名之志願草稿與專用紙張至註冊組協助列印(注意!!!校內協助列印時間:6月25-26日(二、三)上午9-12點至下午1-4點前)。
- (2)考生及雙方家長均需簽中文正楷全名(不可蓋章)，正式報名表不得塗改，簽名時倘有一方家長無法簽名，請其中一位家長簽兩次自己的名字並註明原因。  
例如：家長簽名：王弘道、王弘道(單親)，並於指定期限內繳回教務處註冊組。
- (3)專用紙張將於畢業前夕發予各班同學。
- 四. 重要!!在 6 月 21 日前經由各項入學管道確認錄取且完成報到，確定不參加基北區免試入學分發者(確認不填 30 個志願)請簽妥「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本手冊後面附表、簡章附件或網路印)，最遲於 6 月 21 日(三)下午 4:00 前將切結書交到註冊組。  
※例如：我已經考上某高中體育班(或科學班/或臺北優免/或五專優免/或私立學校)，確認報到且不參加基北免試選填 30 個志願，我必須在 6 月 21 日前繳交「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
- 五. 畢業典禮(6月12日星期二)，畢業後請密切注意各項升學作業期程。

★由於今年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報名時間於畢業典禮後，屆時為配合各項入學報名作業需要，本校會根據學生留下的緊急聯絡電話於必要時聯絡，感謝!

----- 請沿線撕下由升學股長收齊後於 4月08日(一)中午前全班繳回-----

茲已詳閱此份「臺北市立弘道國中 113 年九年級各項升學報名手冊」，並將督促孩子如期完成各項報名手續。

班級		座號		學生姓名	
----	--	----	--	------	--

◆家長簽章: \_\_\_\_\_ 113 年 \_\_ 月 \_\_ 日



# 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13 年 5/18-19 會考後升學行事曆(依各項入學管道)

弘道國中註冊組 113.03.27 製作

項目	時間	重要行事	注意事項	
北區 藝才班 甄選入學	6月07日(五)16:00前	藝才班甄選入學--校內報名日期	* 需參加 113 年度藝才班術科考試且通過鑑定 * 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 280 元(自備零錢)交至註冊組 * 藝才班(獨招學校)相關報名事宜請詳閱各校簡章	
	6月20日(四)	寄發志願選填通知單至考生 email	詳細時段)依各校規定辦理	
	7月09日(二)11時起	藝才班分發、放榜		
	7月10日(三)12時前	藝才班報到		
	7月11日(四)16時前	藝才班放棄期限		
專業群科 特色招生 甄選入學	5月20日(一)	臺北市、新北市專業群科特招—公布術科成績	請務必於報到時間內自行前往報到。	
	6月14日(五)	臺北、新北專業群科特招—放榜		
	6月17日(一)9-12時	臺北、新北專業群科特招—報到	若確定不報到，請務必於截止時間內自行前往申請聲明放棄。否則將不能再參加後續升學管道。	
	6月18日(二)11時前	臺北市專業群科特招—正取生放棄 新北市專業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正取生放棄、備取放榜遞補報到		
產業特殊 需求類科 優先入學	5月20日(一)	12:00前—校內報名日期	(中)低收入戶、失業勞工、特殊境遇家庭、育幼院童、軍公教遺族、農漁民、身心障礙人士、原住民之子女才可報名	
	6月14日(五)9:00	放榜		
	6月17日(一)	錄取生報到(9-12時、14-16時)		
	6月18日(二)12:00前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技優 甄審 入學	5月06日(一)-20(一)	下午5時前 網路填寫報名資料	5/20(一)12時前洽輔導室資料組報名。 報名相關問題請洽輔導室資料組(分機:620)	
	6月14日(五)11時	放榜		
	6月17日(一)9-12時	報到		
體育班暨 運動績優 生(獨招)	7月11日(四)	報到	運動績優生甄試及體育班甄選入學相關問題請洽學務處體育組(分機:370)	
	7月15日(一)14時前	正取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期限		
教育會考	6月07日(五)8時	網路公布成績、當天發放會考成績單	成績可當日自行上網查詢，會考成績單由學校統一發放	
臺北市 優先免試	5月20日(一)	第一類	網路志願選填與報名 (單一志願，限擇定一校報名)	連結：弘道首頁→教務處註冊組→升學常用連結→7.臺北優免(登入後進行選填志願)
	5月21日(二) 10:00前繳報名表及費用		校內報名截止	請同學依指定時間，至註冊組繳交正式報名表及報名費 100 元 ★請自行在家列印正式報名表，考生及雙方家長簽全名後，於左述時間內繳回教務處註冊組。
	5月27日(一)11:00		放榜	
	5月28日(二)		登記、公開抽籤、撕榜、報到	9-10時登記，10-12時公開抽籤、現場撕榜(撕榜視同報到)
	6月11日(二)		已撕榜(報到)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08時-12時親自至各招生學校辦理 已報到且未放棄者，不得報名第二類及基北區免試入學
	6月07日(五)參照會考成績至6月11日(二)14時前	第二類	網路志願選填與報名 (單一志願，限擇定一校報名)	連結：弘道首頁→教務處註冊組→升學常用連結→7.臺北優免(登入後進行選填志願)
	6月12日(三) 12:00前		校內報名截止(當天為畢業典禮，欲報名同學，典禮一結束務必至教務處繳交報名表)	請同學依指定時間，至註冊組繳交正式報名表及報名費 100 元 ★請自行在家列印正式報名表，考生及雙方家長簽全名後，於左述時間內繳回教務處註冊組。
	6月17日(一)10:00		公告分發序	11時分發序結果複查(請親自前往招生學校辦理)
	6月18日(二)9-10時		登記、撕榜、報到	9-10時登記，10-12時現場撕榜(撕榜後視同報到)
	6月18日(二)13-15時		已撕榜(報到)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3-15時親自至各招生學校辦理 已報到且未放棄者，不得報名基北區免試入學
特色招生 考試分發 入學	6月19日(三)08時至 6月21日(五)12時	網路填寫報名表再 自行個別報名	* 基北區招生學校為『中正高中』、『育成高中』、『西松高中』、『海大附中』四所學校。 * 此為「個別報名」，請自行網路填報並個別繳件報名。 * 實際測驗、選填及報到時間請依簡章公告為主。	

	6月23日(日)上午	測驗(詳閱簡章)	
	6月24日(一)	17時起 網路查詢成績	※6/22(六)8時開放線上列印准考證
	6月26日(三)	14時前完成志願選填	※注意：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之志願選填系統與臺北區免試入學系統相同，且志願也與臺北區免試入學30個志願排在一起!!! (即有報名此管道的同學，志願表上可選填30+1個志願)
	7月09日(二)11時	放榜 (與基北區免試同步)	
	7月11日(四)9-11時	報到 (與基北區免試同步)	7月15日(一)14時前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基北區免試入學	6月11日(二)8時至 6月18日(二)12時止	第3次志願模擬選填試探與輔導	在家自行練習，模擬志願會保留至正式選填
	6月21日(三)12時開始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開放個人序位查詢	
	6月21日(五)12:00   6月27日(四)12:00	6/21 網路正式選填志願開始   6/27 中午12時網路正式選填志願結束 ★選填網址路徑：弘道首頁→(教務處註冊組→升學常用連結→3.(志願選填)基北區免試	要報名免試入學者務必必要上網選填志願， <b>注意!注意!</b> <b>按下列印後，志願立刻鎖住不得再修改</b> ，請仔細考慮後再列印。 1.家中沒有電腦者請攜帶志願表草稿(家長須簽名)及專用紙至註冊組列印。 2.正式報名表需使用 <b>專用紙張</b> 列印，學生及家長簽名確認，不報名者需附上「 <b>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b> 」，(本手冊後有附)家長雙方均需簽全名， <b>正式報名表不得塗改!</b>
	6月25-26日9-12時至 13-16時止	註冊組協助列印志願表，僅在此期間內協助列印，敬請配合。	請攜帶 <b>專用紙</b> 及 <b>經家長確認並簽名之志願表(草稿)</b> <b>因特殊原因需提前繳交者，僅限於6/25-26繳交</b>
	6月27日(四) 10:00-12:00 繳交正式報名表	<b>校內報名繳件</b> <b>★請務必依照校內報名時間繳件!★(專用紙張將於畢業前夕發予各班同學)各班繳件時間如下：</b> <b>901~907 → 10:00~11:00</b> <b>908~914 → 11:00~12:00</b>	請各班依左述時間返校繳交 <b>正式報名表</b> 及 <b>報名費230元</b> <b>★自行在家使用專用紙張列印正式報名表，於左述指定時間內返校報名。</b> <b>★無法自行列印者，請學生確認已完成選填並自行封存志願(按正式列印)後再攜帶經家長簽名之志願草稿及專用紙至註冊組列印【返校列印時間:6/25-6/26早上9-12時至下午1-4時止，其餘時間一概不接受】</b> <b>★考生及雙方家長均需簽中文正楷全名(不可蓋章)，正式報名表不得塗改。</b>
	7月09日(二)11時	基北區免試入學放榜	1.各招生學校網頁及校門口公告錄取名單。 2.由網站查詢，查詢網址： <a href="https://ttk.entry.edu.tw">https://ttk.entry.edu.tw</a>
	7月11日(四)	9時至11時錄取生報到	請依各校報到時間前往報到
7月15日(一)14時前	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申請截止	填具「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北區)	6月24日(一)-25日(二) 下午4時前	校內報名繳件	依簡章自行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交至註冊組
	7月05日(五)	寄發現場登記分發通知單	由各五專寄發至報名表之通訊地址
	7月10日(三)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詳細時間及地點請參閱各五專寄發之現場登記分發通知單，攜帶通知單及身分證文件前往辦理
	7月15日(一)12:00前	錄取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全國一	5月20日(一)至 5月21日(二)	校內報名繳件日期	依簡章自行將報名表件及報名費繳交至註冊組(一般生報名表為白色；特種生報名表為黃色) <b>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請詳閱簡章內容</b>
	5月29日(三)10時至 6月05日(三)17時前	登記志願系統操作練習	網址路徑：弘道首頁→教務處註冊組→升學常用連結→8.五專優先免試
	6月06日(四)10時起至 6月11日(二)17時前	完成網路志願選填(不分區域，可選30個志願)	網址同選填網址
	6月14日(五)9時起	網路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6月18日(二)14時前	錄取報到及放棄錄取截止	請參閱簡章各校說明

★請同學依照「校內期程」進行報名，只要有任何報名細節不確定，請洽教務處註冊組張組長。

★若時程有更動，請以註冊組最新公布時程為準，訊息將公告於各班「公告欄」及本校網站首頁「教務處公告」及「升學入學專區」-「升學公告」

##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

※學生需自行上網選填志願及列印報名志願表，惟每位學生僅能選報 1 所學校，選填志願完成並於系統頁面上確認送出後，即無法再次修改志願內容。

	第一類	第二類
說明	招生學校涵蓋臺北市部分私立高中高職	招生學校涵蓋臺北市部分公立及私立高中高職，且第二類比序方式同基北區免試入學
主委學校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02-2722-6616 分機 201	
招生學校	請參閱簡章	
注意事項	第一類或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已報到且未放棄者不能報名	
志願選填	單一志願，限擇定「一校」報名，不選填科別	
報名方式	自行網路選填及列印報名志願表	
報名網址	可從學校網站教務處註冊組中點選→升學常用連結→ <a href="#">7.臺北市優先免試入學</a> 或於搜尋引擎尋找「113 臺北市優先免試入學」 網址： <a href="https://113priorefa.tp.edu.tw">https://113priorefa.tp.edu.tw</a>	
系統帳密	與基北區免試入學報名系統相同	
正式選填時間	5 月 20 日(一)上午 9:00 開始選填志願	6 月 3 日(一)08:00 至 6 月 11 日(一)下午 17:00 止
校內繳件時間 (繳至註冊組)	5 月 21 日(二)上午 10:00 前 繳交報名表及報名費 100 元	6 月 12 日(三)上午 12:00 前 繳交報名表及報名費 100 元
報到方式 (請詳閱簡章)	113 年 5 月 28 日(二)9:00 起 登記、公開抽籤、現場撕榜、報到	113 年 6 月 18 日(二) 9:00 起 登記、現場撕榜、報到
報到生放棄資格	113 年 6 月 11 日(二) 8:00~12:00 止	113 年 6 月 18 日(二) 13:00~15:00 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請自行參閱優免簡章裡的細節(招生學校、招生名額、比序方法)。</li> <li>2. 請自行列印正式報名表(若在家無法自行列印者可至教務處列印)，一旦列印後就無法再更動志願(所以請勿在尚未確定志願前自行列印，一經列印，系統直接上鎖)。</li> <li>3. 簽名:①禁用鉛筆 ②請簽中文正楷全名 ③需兩位家長簽名 ④禁止蓋章 ⑤禁止用修正液(帶)塗改</li> <li>4. <u>第二類正式選填時間</u>從 6 月 3 日(一)起，請先完成志願選填但不列印(確定不會再修改的話可以直接印)，6 月 7 日(五)可參照會考成績並再次確認志願、<u>列印報名表、雙方家長及學生簽名</u>，請務必於 <u>6 月 12(三)上午 12:00 前</u>將『正式報名表』及報名費交至註冊組。</li> <li>5. 錄取且確認報到後，請簽妥基北區免試『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並盡速將切結書交到教務處註冊組。</li> </ol>		

★ 正式完成報名之「自我檢核」共 6 項(請打 v)：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1 知道如何登入系統                            | <input type="checkbox"/> 2 已完成志願選填                       | <input type="checkbox"/> 3 已列印『正式報名表』 |
| <input type="checkbox"/> 4 父、母均已簽全名                            | <input type="checkbox"/> 5 已至註冊組繳交『正式報名表』、「報名費」，領取收據完成報名 |                                       |
| <input type="checkbox"/> 6 撕榜報到後已至註冊組繳交基北區免試入學『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 |  |                                       |

##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報名【提醒】

- 一、操作流程手冊(步驟教學版)：將置於學校首頁「教務處公告」以及「適性入學專區 與 升學公告」內
- 二、臺北優先免試帳號密碼與基北區免試入學平台(即選填 30 個志願的那個平台)相同。倘若忘記密碼，必須請師長進入基北區免試入學平台協助還原密碼(身分證後 4 碼+出生月日 4 碼)，重新登入基北區免試入學平台修改新密碼後，再用新的密碼至臺北市優先免試平台登入。(即臺北市優先免試平台的帳密是與基北區免試入學平台連動)
- 三、特別注意：

(一)報名表上不得有任何塗改

(二)條碼不能糊掉

(三)學生及家長雙方要簽中文全名，不能用鉛筆、不能蓋印章、不能簽英文與單一姓氏。若家長一方因故無法簽名，請可簽名的家長簽自己的名字兩次，並註明原因(離婚、單親、歿、工作出差、出國……等合理原因)

### 臺北市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委員會

#### 【第二類優免】報名志願表(A0-2)

檢核碼：  98CF0B4D80B3A379	原就讀 國中	353504臺北市立 弘道國民中學	列印時間：20 18:10:04				
學生姓名 王弘道	班級	性別	身分證 統一編號 F2	父母 (或監護人)	電話： ZZ8	身 分 別	一般生
生 日 11.27	座 號	女	會考 准考證		手機： 09	報名費	100元
均衡學習(A)	21	服務學習(B)	15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A+B)	36		
選填 學校	423302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學生簽名	王弘道		國中承辦人簽章				
父母雙方 (或監護人)簽名	王偉介	王偉介(單親)	國中教務主任簽章				

1. 上述資料確認無誤，特此證明。
2. 請使用黑白雷射印表機列印，以免發生條碼無法讀取之情況。
3. 報名志願表(A0-2)不得有任何塗改，學生簽名及家長簽名不可使用鉛筆，不可只簽單姓(或單字)。

# 113 年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 弘道國中校內報名繳件注意事項

## ※【集體報名重要期程】

高中職免試入學	期程
第 3 次志願模擬選填	6 月 11 日(二)8:00 至 6 月 18 日(二)12:00 止 (模擬志願序將保留至正式選填時, 以供留用或修改)
正式網路選填 開放個別序位查詢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	6 月 21 日(五)中午 12:00 至 6 月 27 日(四)中午 12:00 前
列印正式報名表	學生自行使用「報名專用紙」列印 1. 用專用紙列印前請先用白紙試印!!調整無誤後再用專用紙印。 2. 若需協助列印請於 6/25(二)-6/26(三)上午 9-12 時至下午 1-4 時前攜帶「報名專用紙」與「經家長簽名之志願草稿」返校至教務處列印[返校前請先確認已封存志願<即按正式列印>] 3. 特殊原因需提前繳交志願表: 僅限 6/25-6/26 之上班時間繳交。
校內報名繳件 請依排定時段返校繳交	6 月 27(四)上午 10:00~12:00, 地點: 經緯樓二樓會議室 上午 10:00-11:00 901-907 班; 11:00-12:00 908-914 班
放榜	7 月 09 日(二) 上午 11:00
報到	7 月 11 日(五) 上午 9:00 至 11:00
放棄期限	7 月 15 日(一)14:00 前

## ※【繳交資料及網路志願選填提醒】

- 選填志願網址: <https://ttk.entry.edu.tw> (與志願模擬選填網址相同, 密碼忘記請洽導師、各班輔導老師或教務處註冊組還原密碼)。
- ★本次正式選填作業志願報名表需使用「報名專用紙」並以「雷射印表機」列印, 可先用普通紙張列印測試, 確認列印正常無誤後, 再使用「報名專用紙」列印, 列印後便不得更改志願序。如家中無印表機, 可攜帶「報名專用紙」與「經家長簽名之志願草稿」於 6 月 25-26 日上午 9-12 時至下午 1-4 時前 返校至教務處列印(因同時間仍有其他升學報名作業, 因此若需要協助, 務必於規定時間內返校, 另返校前需先確認已封存志願<即按正式列印>)注意選填志願系統開放時間為 6 月 21 日(五)中午 12:00 起, 有特殊原因需提前繳交志願表僅限 6 月 25-26 日兩日內 繳交。
- ★「報名專用紙」將於畢業前夕發放給各位同學, 每人只有 1 張, 請妥善保存。
- ★正式報名表務必由學生本人及家長雙方簽中文正楷全名, 簽名時倘有一方家長無法簽名, 請簽名家長簽兩次並在一邊註明原因, 例如: 家長簽名: 王弘道、王弘道(單親) 不可使用鉛筆簽名, 亦不可塗改、修正、汙損、蓋章, 由學生本人或家長親自返校繳件(含報名費 230 元及正式報名表)。
- 請按照各班指定時間返校繳交「正式報名表」及「報名費」。
- 重要!!!已於其他升學管道(如優免、體育班、五專等管道)錄取且完成報到者, 須完成放棄手續才能選填基北免志願並報名  
※※※不報名基北區免試的學生, 6/21(四)下午 4:00 前請繳交家長雙方皆簽名之「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簡章附件七 P127 或升學綠皮書內附表撕下直接使用)。
- 高中、高職可以混合填選在不同志願序, 至多可選填 30 個志願。選填高職或高中附設職業類科學校, 可填選同校多個類科, 其志願序連續填寫時視為同一志願, 積分相同。若其中穿插其他學校科組時, 則視為不同志願, 志願序積分不同。各高中高職所附設之進修學校(進修部)視為獨立學校, 無法與該校其他類科視作同一志願序而連續填寫之。

# 113 年基北區免試入學報名【提醒】

- 一、系統操作流程手冊：將置於學校首頁「教務處公告」以及「升學入學專區-適性入學 與升學公告」內
- 二、連結：學校首頁「升學入學專區」進入「常用連結」- 5. (志願選填)基北免試入學
- 三、在系統中，填完志願序，務必按下「儲存鍵」，當確認列印時，系統會要求你再次輸入密碼，輸入後你會看到**熊貓**出現，這時在按下確定列印時，即不可再變動志願序，註冊組也沒有權限回復，因此請務必跟父母討論並仔細審慎作業。 **HEY 熊貓在這↓↓↓**

四、確認後會產生一個 pdf 檔，這是正式的報名表  
此 pdf 檔務必自行留存

五、特別注意：

(一)報名表上不得有任何塗改

(二)條碼不能糊掉

(三)學生及家長雙方要使用藍或黑色原子筆簽中文正楷全名，不能用鉛筆、不能蓋印章、不能簽英文、不能單簽姓氏。

(四)若家長一方因故無法簽名，請可簽名的家長**簽自己的名字兩次**，並註明原因(離婚、單親、死亡、父親國外出差、出國...等)



108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報名志願表(C0)

插班生		畢業國中	軍立弘道國中	報名報名序號: 10608000									
學生姓名	測試學生	班級	00	性別	男	身分證統一編號	A123456789	家長(法定代理人)	電話: 0	身分別	一般生	志試: 一般生	
生日	91.1.1	座號	01	考考准考證		社會		自然	0	寫作	0.00	違規記點	0
多元學習表現積分	30	積分	0	0	0	0	0	0	0	0.00	考考總積分	0	

序	積分	選填學校	總積分	選填科組
1	36	臺北育立建國高級中學	72	1. 普通科
2	36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72	1. 普通科
3	36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72	1. 廣告設計科 2. 國際貿易科
4	36	臺北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商業學校	72	1. 廣告設計科
5	36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72	1. 機械科 2. 精進科 3. 電子科 4. 土木科 5. 汽車科
6	35	國立華僑高級中學	71	1. 綜合高中
7	35	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71	1. 普通科
8	35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71	1. 電腦科 2. 汽車科 3. 電子科 4. 材料科 5. 冷凍空調科 6. 製圖科 7. 建築科 8. 綜合高中 9. 機械科 10. 資訊科
9	35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71	1. 冷凍空調科
43		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美術圖藝科、特種成績: 繼續A-1 B-1 C-1 小計: 3 總分: 0-1 E-1 F-1 小計: 3 合計: 6
以下空白				

學生簽名: 張博文學生 國中承辦人簽章(集體報名):  
 父母雙方(法定代理人)簽名: 張博文家長 張博文家長 (父親/母親)

★一般情況  
父\_\_\_\_\_、母\_\_\_\_\_

★特殊情況(只有一方家長可以簽名時)  
父/母\_\_\_\_\_、父/母\_\_\_\_\_ (標註原因)  
原因類別：離異、單親、歿、死亡、出國、國外工作、外地出差等。(依照各自原因填寫)

- ※完成正式報名前「自我檢核」(請打 v)：
- 1 已完成志願選填
  - 2 已按正式列印並用普通紙張先試印正式報名表 (列印後不可再更改志願序)
  - 3 已自行使用「報名專用紙」列印正式報名表
  - 4 正式報名表學生已簽名、父母雙方已簽名(簽中文正楷全名，不能用鉛筆、不能蓋印章、無塗改)
  - 5 正式報名表、報名費已繳回學校 或 因為確認有學校故已繳交「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

# 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注意事項

## ※【說明】

- 一、五專優先免試中「優先」是指在「時間上」比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優先辦理。
- 二、分兩階段報名(先紙本報名，再線上選填志願)，共計 41 所招生學校，184 個科(組)，15,743 個招生名額，特種生名額請參閱簡章中各校資訊。(招生學校請參閱簡章)
- 三、網路選填志願 30 個，以科組為單位，1 科算 1 個志願。
- 四、會考採計：護理科及國立招生學校要採計會考；非護理科之私立招生學校自行決定是否採計會考。

## ※【集體報名】

1. 校內收件時間：5 月 20 日(一)至 5 月 21 日(二)中午 12:00 前(切勿遲交)。
2. 校內收件地點：自行繳至教務處註冊組。

## ※【繳交資料】

- 一、報名費 300 元。
- 二、報名表(請在報名表右上角，以鉛筆註記班級與座號)
  1. 注意報名身分類別(一般生報名表為白色，特種身分學生報名表為黃色，參閱簡章底附頁)
  2. 正面黏貼身分證或健保卡正面影本，請影印清楚後再貼上。
  3. 背面黏貼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及其相關證明文件。

※五專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預計在 5 月 6 日當週發放，競賽項目獎狀請自行將正本與影本送至註冊組檢核(需加蓋與正本相符章)並浮貼於報名表上。

## ※以下已提醒多次，請立刻完成!!!!!!!!!!!!!!

[1]若參加的競賽項目可採計積分的同學，請提早自行攜帶獎狀或得獎證明至各發獎狀的處室進行競賽資料匯入，以利 5 月時積分證明單的呈現。〈例如：臺北市 111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西區國中團體組非音樂班競賽第 1 名→至學務處訓育組進行競賽資料匯入〉。

[2]請家長務必進入「生涯領航儀表板」於「家長升學進路意見」點選「我要填寫」，點選孩子適合就讀的學校類型，按下存檔，即完成。若要報名五專免試入學，請務必要填寫，因為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人若都有勾選，積分為 3 分，少一人勾選，積分就會少，會影響比序與分發。)

※簡章及報名表可上網下載雙面列印使用。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為全國一區，同學均可填寫 30 個志願。報名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的同學，亦可同時報名「五專優先免試入學」，但只能選擇其中 1 所學校辦理報到。

1. 弘道國中之學校代碼為「353504」。
2. 學生本人、家長請簽中文正楷全名。
3. 特種身分(如原住民、身心障礙、派外人員子女…等)於報名表背面貼上證明文件影本。
4. 務必於 5 月 21 日(二)中午 12:00 前將志願選填正式報名表(含學生及家長簽名)繳回教務處註冊組，並於 6 月 06 日(四)10:00 起至 6 月 11 日(二)下午 5:00 前完成網路志願選填。
5.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6 月 14 日(五)上午 9:00 起於網站上公告各科(組)分發錄取之錄取生名單。
6. 6 月 18 日(二)14:00 前依所錄取招生學校規定之報到時間完成報到，報到時務必帶「通知單」、「畢業證書」及「身分證件」(請依簡章規定為主)。

### ※繳交正式報名表前「自我檢核」(請打 v)：

- 確認可採計的競賽項目已至各處室進行資料匯入
- 家長、導師、輔導老師已進入「生涯領航儀表板」幫你點選適合就讀的學校類型
- 已確認『積分證明單』積分無誤且家長已簽名
- 相關證明文件已經準備好了  已完成校內報名並繳費(5/20-21)
- 網路選填志願完成(6/6-6/11)

## 113 年五專優先免試選填志願【提醒】

- 一、選填志願操作流程手冊(步驟教學版)：將置於學校首頁「教務處公告」以及「升學入學專區-適性入學 與 升學公告」內
- 二、連結：學校首頁「教務處註冊組」進入「升學常用連結」- 8.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 三、志願選填操作練習：113 年 5 月 29 日(三)10：00 至 6 月 5 日(三)17：00 前。
- 四、操作 9 個步驟：①點選右上「考生作業系統」→ ②再點選「網路選填登記系統」→ ③登入帳號與通行碼 → ④強迫設定新的通行碼(密碼) → ⑤選填志願(可填 30 個志願，先點選查詢招生學校--選擇科(組)--點選紅色按鍵「新增」--白色按鍵為志願上下移動--藍色按鍵為志願刪除) → ⑥左下第一個藍色按鍵是「暫存志願」 → ⑦確認後「務必」點選紅色按鍵「確認送出志願序」→ ⑧送出志願前，需要再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 → ⑨完成志願選填
- 五、通行碼：即密碼，預設密碼為「身分證後 4 碼+出生月日 4 碼(共 8 碼)」，第一次登入後會強迫更改通行碼，★注意!注意!注意! 通行碼一旦忘記需向委員會申請補發(學校沒有權限幫各位修改)，因為過程相當繁瑣，且只能修改「1 次」，因此切勿忘記通行碼(可以列印出來，以免忘記)。
- 六、志願選填：可填 30 個志願，一個科(組)就是一個志願，一校選了 3 科，就是 3 個志願。記住一定要出現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和產出志願表，才算報名完成!!**再次提醒!暫存志願不等於完成手續，一定要「確認送出志願」及「列印志願表」(此為正式志願表)才算完成!!!**
- 七、特別注意：
  - (一)報名表上不得有任何塗改(更不可以塗立可帶、立可白)
  - (二)報名表上「條碼」不能糊掉
  - (三)學生及監護人要「簽中文全名」，不能用鉛筆、不能蓋印章、不能簽英文
  - (四)報名表請於 5 月 21 日(二)中午 12 時前繳交至教務處註冊組(請勿逾期)。
  - (五)此入學管道報名資料與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似度高，報名時，務必確認自己繳交的報名資料表頭是「五專優先免試」，避免交錯報名表!!!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報名表範例(正面)

請於此處用鉛筆書寫班號

91502

## 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	-----------	-------	--------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1.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浮貼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代替。 2.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學校代碼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 年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學校代碼 353504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此欄由招生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		勾選已報考，准考證號碼請填寫正確！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7	15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	

1.有在積分證明單上的項目就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  
2.沒有在證明單的項目就勾選浮貼證明文件  
3.沒有的項目則不用勾選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 免試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6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逕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國中提供之「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16 頁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免試生 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	-----------------

記得要簽名(請使用原子筆簽中文正楷全名)

#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報名表範例(背面)

## 113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_\_\_\_\_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3)  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繳附)
- (4)  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6)  其他
- (7)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4) 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處.....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浮.....貼.....處.....
(6) 其他	浮.....貼.....處.....
(7) 其他	浮.....貼.....處.....

(1) 貼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卡影本

(2) 積分證明單一定要浮貼在這

(3) 有相關身分須貼影本才需要貼

(4) 浮貼其他證明文件，請務必於上方對應處書寫項目與名稱

## 113 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注意事項

### ※【集體報名】→僅紙本作業

1. 校內收件時間：6月24日(一)至6月25日(二)下午16:00前(切勿遲交)。
2. 校內收件地點：自行繳件至教務處註冊組。

### ※【繳交資料】

一、報名費300元。

二、報名表(請在報名表右上角，以鉛筆註記班級與座號)

1. 注意報名身分類別(一般生報名表為白色，特種身分學生報名表為黃色，參閱簡章底附頁)
2. 可使用本升學綠皮書內附報名表(請小心拆下，勿撕破)。
3. 正面黏貼身分證或健保卡正面影本，請影印清楚後再貼上。
4. 背面黏貼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及其相關證明文件。

※五專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預計在5月6日當週發放，競賽項目請自行將獎狀正本與影本送至註冊組檢核(需加蓋與正本相符章)並浮貼於報名表上。

※以下已提醒多次，請立刻完成!!!!!!!!!!!!!!

([1]若參加的競賽項目可採計積分的同學，請提早自行攜帶獎狀或得獎證明至各發獎狀的處室進行競賽資料匯入，以利5月時積分證明單的呈現。<例如：臺北市111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西區國中團體組非音樂班競賽第1名→至學務處訓育組進行競賽資料匯入>。

[2]請家長務必進入「生涯領航儀表板」於「家長升學進路意見」點選「我要填寫」，點選適合就讀的學校類型，按下存檔，即完成。若要報名五專免試入學，請務必要填寫，因為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人若都有勾選，積分為3分，少一人勾選，積分就會少，會影響比序與分發。)

※簡章及報名表可上網下載雙面列印使用。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分為北、中、南三區，可跨區報名，各區同學均可選擇報名1所學校(若北中南區各報1所即報3所，北中南三區同時放榜與報到，所以最後只能選擇1所學校報到)。

※報名基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的同學，亦可同時報名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但若錄取超過1個學校時，只能選擇其中1所學校辦理報到。

1. 報名之五專聯合學校之代碼(參閱簡章VIII~X頁)請務必填寫清楚。
2. 弘道國中之學校代碼為「353504」。
3. 學生本人、家長請簽中文正楷全名。
4. 7月5日(五)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的分發通知單將直接寄到學生家中，通訊地址請務必填寫清楚正確。
5. 特種身分(如原住民、身心障礙、派外人員子女…等)於報名表背面貼上證明文件影本。
6. 7月10日(三)分發時務必帶「通知單」、「畢業證書」及「身分證件」(請依通知單規定為主)。

### ※繳交正式報名表前「自我檢核」(請打v):

- 確認可採計的競賽項目已至各處室進行資料匯入
- 家長、導師、輔導老師已進入「生涯領航儀表板」幫你點選適合就讀的學校類型
- 已確認「積分證明單」積分無誤且家長已簽名
- 相關證明文件已經準備好了
- 已至教務處註冊組完成校內報名並繳費
- 確認錄取學校

務必填寫正確

# 北區五專免試入學招生報名表範例(正面)

91503

請於此處用鉛筆書寫班號

## 113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代碼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學校代碼 353504 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學校代碼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 年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註: 1.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浮貼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代替。 2.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 3.在臺已具有合法、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			
勾選已報考,准考證號碼請填寫正確!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體適能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或體適能檢測網路護照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適性輔導	加蓋國中學校戳章之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冊冊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國中教育會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	免繳		15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寫家裡地址,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會寄回家

1.有在積分證明單上的項目就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  
2.沒有在證明單的項目就勾選浮貼證明文件  
3.沒有的項目則不用勾選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 考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不一致時,以招生學校名稱為準。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9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進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內各項積分發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免試生 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	-----------------

記得要簽名(請使用原子筆簽中文正楷全名)

# 北區五專免試入學招生報名表範例(背面)

## 113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_\_\_\_\_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_\_\_\_\_)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3)  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繳附)
- (4)  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6)  其他
- (7)  其他
- (8)  其他

**應屆畢業生集體報名者(1)、(2)不需勾選**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如為郵政匯票正本請勿黏貼，以固定夾夾於報名表首頁)**

.....浮.....貼.....處

**應屆畢業生集體報名者(1)不必貼**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應屆畢業生集體報名者(2)不必貼**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3)貼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卡影本**

**(4) 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處

**(4)積分證明單一定要浮貼此項**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浮.....貼.....處

**(6) 其他**

.....浮.....貼.....處

**(6)浮貼其他證明文件，請務必於上方書寫項目名稱**

**(7) 其他**

.....浮.....貼.....處

**(8) 其他**

.....浮.....貼.....處

# 113 學年度基北區特色招生考試分發相關資訊

## (育成高中、西松高中、海大附中、中正高中)

### (一) 【報名重要期程】

項目	期程
測驗報名	採 <b>個別報名方式</b> ，一律上網(網址： <a href="http://ttk.entry.edu.tw">http://ttk.entry.edu.tw</a> )填寫報名表、繳交報名費及上傳相關資料： 一、網路填寫報名表期間： 113 年 6 月 19 日 (三) 8:00 至 6 月 21 日 (五) 12:00 止。
報名應繳資料	(1) 繳驗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學生證(正本)及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正本。 (2) 網路列印之報名表、准考證及繳費單。 (3) 報名費。 (4) 特殊考生應檢附相關合法有效證明文件正本、影本各乙份，正本驗後發還。 (5) 特殊身分學生應繳交證明文件，未繳交者，一律視為一般生。 <b>*請務必詳閱四校簡章(簡章可至本校「適性入學(升學簡章)」內下載)</b>
測驗日期	113 年 6 月 23 日 (週日) 上午(詳見簡章)
考試分數網路查詢	113 年 6 月 24 日 (一) 17:00 起(各校校網公告)
志願選填截止	<b>★截止時間與基北區免試入學同步★</b> 1. 選填時間:113 年 6 月 21 日(五)12:00 至 6 月 26 日(三)14:00 前完成選填 2. 與基北區免試入學同一網站選填志願，可以與基北免試志願混著填，只要列印出一張報名志願表(含特招 1 個志願及基北區免試 30 個志願) <b>★1 特招志願+30 免試志願=31 個(但特招志願不算順序，故報名表上序號最多僅 30)</b>
列印正式報名表	學生自行使用「報名專用紙」列印。(和基北區免試入學在同一張專用紙上)
校內報名繳件 (請各班依排定時段 返校繳交)	6 月 27 日(四)上午 10:00 至 12:00 地點：經緯樓二樓會議室 上午 10:00-11:00 <u>901-907 班</u> 、上午 11:00-12:00 <u>908-914 班</u>
放榜	7 月 09 日(二)上午 11:00
報到	7 月 11 日(四)上午 9:00 至 11:00(與基北區免試入學同步)
報到後放棄截止	7 月 15 日(一)下午 2:00 前(與基北區免試入學同步)

#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報名等相關重要時程日期請務必詳閱簡章

## (二) 特招重要提醒：

- 一律「個別報名」。
- 各就學區考生請自行上網繳費、填寫報名表及上傳報名資料。
- 錄取門檻：(會考原始分數)
  - 中正高中：「英文科 A++」、「英文科 A+及數學科 A」符合其中一項。
  - 育成高中：國文寫作測驗四級分(含)以上。  
英文科目成績達「精熟 A」等級(含)以上。  
數學科目成績達「基礎 B+」(含)以上。
  - 西松高中：「英文科 A++」、「英文科 A+和數學科 A+」。
  - 海大附中：「4科均達B以上」、「3科均達B+以上」、「2科均達B++以上」符合其中一項。
- 6月27日(四)早上**務必完成志願選填並自行使用「報名專用紙」列印正式報名表，學生、雙方家長簽名，**6月27日(四)上午10:00起**依各班排定時間將志願表繳回學校教務處註冊組。  
(選填網站同「基北區免試入學網站」，特招報名表和免試入學正式報名表合併在同一張。)
- 有報名此管道的同學，基北區免試入學系統上志願最多可選『30(免試志願)+1(特招志願)』個，特招志願放的位置不影響原免試入學30個志願的順序。(例如：免試松山高中是第4個志願，若將特招中正高中放在松山高中志願的**前面**，松山高中仍屬第4個志願，特招的志願屬於外加)

### ★※正式報名前「自我檢核」(請打v)：

- 確認會考成績已達門檻
- 已上網完成填報
- 已完成志願選填
- 已按正式列印並用普通紙張先試印正式報名表 (列印後不可再更改志願序)
- 已自行使用「報名專用紙」列印正式報名表
- 正式報名表已簽名、父母雙方已簽名
- 正式報名表、報名費已繳回學校

本手冊一人一份，請一定要詳閱並妥善保存至錄取學校為止!!!

## 預祝各位

☆考的全會，★猜的全對，☆超常發揮

## 考試順利，金榜題名!!





# 113 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b>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b> 註：1.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浮貼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代替。 2.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學校代碼					
		縣/市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 年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		號碼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15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3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1								

-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 免試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6 頁有關本會對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委員會運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16 頁有關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相關規定，同意遵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免試生 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	--	-----------------	--

# 113 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 \_\_\_\_\_ 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3)  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繳附)
- (4)  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6)  其他
- (7)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

.....浮.....貼.....處.....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

.....浮.....貼.....處.....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 (4) 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浮.....貼.....處.....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浮.....貼.....處.....

----- (6) 其他 -----

.....浮.....貼.....處.....

----- (7) 其他 -----

.....浮.....貼.....處.....

# 113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small>(免試生請勿填寫)</small>	招生學校名稱	代碼	※免試編號 <small>(請勿填寫)</small>
-------------------------------------	--------	----	--------------------------------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印本黏貼處 (請實貼) 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請影印清晰 註： 1. 尚未取得國民身分證者，可用健保卡正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浮貼於背面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代替。 2.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3.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之居留證影印本或入出境許可證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國中	縣/市	國中	學校代碼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 年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 □□□□□□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16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體適能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或體適能檢測網路護照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2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適性輔導	加蓋國中學校戳章之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國中教育會考	113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		免繳		15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 考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不一致時，以招生學校名稱為準。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9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逕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免試生 確認簽章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	-----------------

# 113 學年度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_\_\_\_\_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3)  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繳附)
- (4)  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6)  其他
- (7)  其他
- (8)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如為郵政匯票正本請勿黏貼，以固定夾夾於報名表首頁)**

.....浮.....貼.....處.....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4) 113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處.....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浮.....貼.....處.....

**(6) 其他**

.....浮.....貼.....處.....

**(7) 其他**

.....浮.....貼.....處.....

**(8) 其他**

.....浮.....貼.....處.....

附表七 113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不參加免試入學分發作業切結書

限應屆畢(結)業生使用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原就讀 學校			班級											座號		
本人因 _____ _____ 放棄參加 113 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免試入學分發作業。 特此切結。																
日期：113 年      月      日																
學生簽名			家長雙方 或監護人 簽名													

\*為確保學生權益，請家長雙方或監護人務必簽名，若只有一方簽名，請簡述理由(如出國...等)。

**【注意】**切結放棄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